

## **海事處佈告 2013 年第 77 號**

(航行及航海技能安全守則)

### **在開敞式船艇上務須穿着救生衣**

近來發生數宗致命海事意外。如事故中的傷亡者事前穿妥救生衣，傷亡情況當可避免。有關意外資料如下：

- a) 個案 1— 一艘漁船舢舨遇上突發雷暴，在強風巨浪下傾覆，船上一對夫婦墮海。最終丈夫獲救生還，但其妻下落不明。
- b) 個案 2— 一艘漁船舢舨在海上橫搖，其間與一艘錨泊的工作躉船相撞。船長墮海，其遺體於兩日後方被尋獲。
- c) 個案 3— 一艘漁船舢舨受附近一艘躉船下錨所影響，以致船身過度傾斜，船長墮海。船長其後獲救起，惟最終證實不治。

2. 在上述事故中，所有傷亡者儘管在開敞式船艇上工作，面對隨時墮海的危險，但仍然沒有穿上救生衣。

3. 為免日後再發生同類意外，在墮海事故易生的船隻（包括漁船舢舨、開敞式遊樂船或同類船隻）上的船員、乘客及其他人士應時刻穿上救生衣。

**海事處處長廖漢波**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海事處

2013 年 7 月 8 日

檔號：MAI/S 902 / 090-2012、161-2012、MAI/P 902/398-2012